

# 基于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的正义观研究

张闪闪

(武汉纺织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湖北省武汉市 430074)

**摘要:**马克思和恩格斯以建立的历史唯物主义为基础,通过对资产阶级中的抽象正义,以及非正义的资本分配,来表达无产阶级对正义的理解,阐述出真正的正义观。利用历史唯物主义解释正义观,并了解其批判性,可为社会主义的发展建设提供理论指导,并促进真正正义在社会中的存在,指导构建出更为和谐的社会关系。

**关键词:**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正义观

## 引言

在人类社会进步发展中,正义始终是人类追求的基本价值,也是社会劳动遵循的原则。正义观存在于各个学科中,而由于研究学者处在不同的较低,对于正义的理解也存在不同。而马克思主义中的正义观,是在批判资本主义社会和意识形态中发展起来的,立足于人民群众的立场上,以历史唯物主义为基础,批判资本主义生产资本分配、抽象正义观,并阐述无产阶级在正义观念上的立场,完成对正义观的解释,

### 一、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中正义观的生成逻辑

历史唯物主义作为马克思一生中的重大发现,由他和恩格斯共同建立,成为具有实证的科学化理论。历史唯物主义基于物质生产这一现实问题,通过对社会实践和历史发展历程进行思考,找到人类发展规律,并作出哲学上的论述。这种全新的唯物主义理论是对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的集中论述。而从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下分析正义观,发现马克思并没有对正义观展开具体的论述,但是从马克思主义劳动观中对于不人道社会关系的批判,可以看到马克思主义中涉及到的关于社会正义的观念。具体可分为两个方面,一是对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批判,例如对拉萨尔“公平分配”等理论的批判。另一个是传统社会中工人运动产生错误观念的批判。从这一角度来看,马克思将正义纳入到社会范畴中,是主体意识对社会阶层和经济关系的真实反应。也使人们面对价值分配方式,产生较为主观的看法。这种随着经济关系变化而辩护的观念,表明正义不是永远存在的。而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对待正义的看法,虽然论述的过少,但是可从社会分配等问题中探寻。马克思唯物主义谈论社会分配相关内容时,马克思说:“什么是公平的分配?难道资产阶级断言的分配是绝对公平的吗?”可以看出,公平观不是可以从马克思主义中探寻到的内容,而是他使用当时人们普遍的看法,将正义视为给每个人以其应得。

### 二、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正义观的理论意义

#### (一) 历史唯物主义科学解释正义问题

正义作为处在社会范围中,体现社会经济关系和分配方式的一种观念,可从马克思唯物主义的角度对正义观进行解释,从而解决很多马克思主义理论上的争议。产生于人类历史发展进程中,基于物质生产的历史唯物主义,可指导社会建设与人类的发展。而相关理论内容的完整构建,可科学化解决社会矛盾,解释社会问题、社会意识、社会存在之间的关系。在社会不断进步的背景下,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这一观念,为社会的发

展带来更多的帮助。在以往的社会环境中,历史唯物主义以批判的方式,指导资本主义发展。在今天,历史唯物主义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提供指导思想。而利用这一理论解释正义观,表明历史唯物主义在不同的社会背景下,其批判性和辩证性的理论,仍保持着的较高的指导意义。从历史唯物主义中的劳动观,对正义进行解释,发现其核心在于立足人的存在的本质,以及人性发展的新高度,对人类的存在方式、社会劳动关系、分配方法进行批判,从而肯定人劳动的价值,不断提高人的生命尊严,在促进人全面发展的基础上,实现社会的发展。这种历史唯物主义角度的科学解释,为正义问题和正义观念赋予深层次的含义。

#### (二) 正义观揭露社会的不公平性

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中对社会分配和经济关系的批判,主要针对资本主义,资本主义社会为维护小部分群体,即资产阶级的利益,对外宣布正义是永恒存在的,是抽象但却存在社会中的。资本主义社会通过生产资料私有制,来向人们证明资本的自由和民主,并不断的向人们传递这一主张,以及意识形态上的渗透,用来蒙蔽无产阶级。然而,这种意义上的自由,是从抽象化的人性出发,只是对传统劳资关系进行表面化的改良,使人们看到资产阶级对工人阶级的关注,利用提高工资、缩短工时,来体现资本主义的人性观。但是,不管怎么改良劳资关系,资本主义中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始终没有改变。随着社会资本的不断累积,社会贫富差距不断加大,资本主义中的利益分配问题也最终会暴露。即便很多国家尝试维护资本主义,但是,忽视被剥削的事实,会造成社会利益被侵占,最终造成社会贫困的不断加剧。针对这一主张,马克思在历史唯物主义中对资本主义进行批判,并揭示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不公平现象与问题,表示只有受压迫的工人阶级和无产阶级进行反抗时,真正的正义才能为其服务。

### 三、基于抽象层面的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正义观分析

抽象层面的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公平观,需从中世纪时期展开分析。中世纪时期的大多数哲学家都坚信正义观是“超自然力量”赋予世界的,认为正义观是抽象的、独立于人之外而存在的事物。发展到近代社会,近代资产阶级主张从人类社会角度对正义观念进行考察,以阐释正义观的内涵。通过研究马克思撰写的著作,可清晰发现近代资产阶级虽然将正义观与自由、平等价值观相关联,但实际上仍是从“天赋人权”的角度出发,将正义视为一种抽象的价值观念。此种观念本质上

属于一种意识,而不是来自于客观实践。所以,此种抽象层面的正义观脱离实践,是空洞而荒诞的。

#### 四、基于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的正义观实践方向

##### (一) 紧密结合现阶段中国发展需要,建构“和谐社会”

建构和谐社会,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结果与体现,也是中国历史与社会发展的结合。构建和谐社会,充分体现了中国社会在发展过程中逐渐摆脱资本主义控制,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内涵与价值取向。表现马克思关于人和社会发展的正义观,已逐渐成为我国社会发展实践的重要指导思想。构建和谐社会是体现社会公平发展的主要形式,和谐社会理念所追求的正是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中的正义观。正义是社会稳定的必要条件,不公正则会导致思想混乱,阻碍经济社会发展,影响社会秩序稳定。以人民为中心,是和谐社会建构的核心思想,也是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正义观的价值准则。只有充分激发和调动人民的主动性与创造性,让每个人都成为实现追求正义目标的实践主体,才能真正实现和谐社会构建。在这个过程中,人们必须要重视提高自己的综合素质,才能更好地满足社会主义建设任务需要。因此,应坚持以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让群众掌握并认同理论,在理论指导下,促使社会群众的实践力量变化为“物质力量”,推动社会发展。从现实实践和人的崇高追求两个维度,把握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正义观念。

##### (二) 吸取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的实践性特征,构建社会主义正义观

利用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指导当代中国实践,可通过吸取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中的实践性特征,构建一种具有先进性、科学性的全新社会主义正义观体系,促使我国社会主义正义观不断发展、完善。在具体实践中,应坚持从中国国情出发,以现阶段的生产方式为依据,立足于当代社会现实问题,通过不断实践构建社会主义正义观。立足于社会现实问题,并非仅在于解决眼前问题,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所追求的正义在于将最终目标分散到历史发展各个阶段,以实现共产主义为最高理想。通过坚持不懈的追求与努力,将正义关贯穿于社会实践各个方面。在具体实践中,首先要确定社会主义价值理想追求的小目标,解决当下问题,然后再参照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实现共产主义价值理想的最终目标。其次,坚持以为人民服务思想为导向,以解决人民群众现实问题为核心,根据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实践性要求,深入人民群众当中,考察人民对正义的具体需求。通过深入社会对非正义进行批判,解决社会群众生活中存在的非正义事件,才能构建真正的社会主义正义。通过对马克思著作的研读,可清晰发现马克思在创立历史唯物主义后所涉及的正义论述并不多,这些论述大多与社会分配问题有关,也是社会群众比较重视的正义问题。比如:针对工人争取提高工资的斗争设计,马克思说:“他们应摒弃做一天公平的工作,的一天公平的工资这一保守格言,而是要站在自己的立场,在自己的旗帜上写下革命口号‘消灭雇佣劳动制度!’;在谈到未来社会主义社会按劳分配时,马克思说:“生产者的权利是与他们所提供的劳动成比例的,一个人在体力或智力上胜过

另一个人,在同一时间内便会提供更多劳动,或劳动更长时间。劳动若是要当作尺度来用,就必须要按照它的时间或强度来确定,但此种平等的权利,对不同等的劳动来说是不平等的权利。他默认劳动者的不同等个人天赋,属于天然特权,从不同等的工作能力方面来看,此种天赋就像一切权力一样是一种不平等的权利。”从这些论述中不难看出,马克思尽管多次讲到与分配相关的正义,但从马克思其他相关论述中都无法找到确切答案,从未给正义下过一个定义,也未作出专门的说明。但是,马克思从实证意义和规范意义上揭示了资本主义无偿占有工人劳动的不正义,以及对资本主义剥削的谴责和对社会主义按劳分配的批评。所以,以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的实践性特征为导向,构建社会主义正义观,必须需要摆脱旧制度,摆脱资本主义控制,实现对资本主义的超越。通过实践大力发展中国生产力,创造更多物质财富,才能巩固社会主义发展成果,让社会主义政治和文化占据主要地位,建构出一个真正意义上的社会主义正义观。

#### 结语

总而言之,马克思和恩格斯讨论的社会正义,使人类社会的理想,是在经济基础之上,立足人类的发展,而消除一切不公平的社会分配,以及非正义的现象,从而追求人类自由的正义观念。虽然在马克思主义的论述中,没有对正义观进行具体的解释,但从历史唯物主义角度来看,马克思对资本主义中不公平的社会关系、资本分配的批判,可解释马克思正义的本质,了解马克思为实现真正正义而作出的努力。所以,梳理马克思和恩格斯有关正义的思想,从历史唯物主义可进行解释,并能够指导社会主义发展,表明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正义观的研究,是一项具有意义的活动,还需要我们进行深入的思考和探索。

#### 参考文献:

- [1]王田.唯物史观视域下马克思解构自由主义正义的逻辑理路[J].理论研究,2022(05):34-39+49.DOI:10.15876/j.cnki.llyj.2022.05.008.
- [2]王志刚.历史唯物主义视域中的空间正义问题:一种复合正义论解释[J].东岳论丛,2022,43(02):91-97.DOI:10.15981/j.cnki.dongyueluncong.2022.02.012.
- [3]林进平.马克思主义正义观何以是“马克思主义的”——对英美学者建构马克思主义正义观的批判性省思[J].学术研究,2020(05):8-15.
- [4]余京华.历史唯物主义与道德、正义——兼评马克思主义的“道德论”与“反道德论”[J].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13(05):48-54.DOI:10.15894/j.cnki.cn11-3040/a.2013.05.004.
- [5]林进平.面向事实本身——反思“马克思与正义”问题的研究方法[J].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13(05):8-17.DOI:10.15894/j.cnki.cn11-3040/a.2013.05.014.

张闪闪,男,汉族,1995-10,河南郸城人,武汉纺织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研究生在读,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研究。